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股东王武军先生通知，获悉王武军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王武军	为控股股东王进军之兄	2,800,000	2015-12-18	2016-11-21	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2.42%
合计		2,800,000				42.42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武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6,600,000 股，均为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25%；其中，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3,80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57.5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7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2 日